

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<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>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号）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

按照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号）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对股票停牌前股价波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，结果如下：

因筹划重大事项，公司股票自2020年7月22日开始停牌。本次停牌前一交易日（2020年7月21日）收盘价格为35.80元/股，停牌前第20个交易日（2020年6月22日）收盘价格为35.29元/股，本次交易事项公告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（即2020年6月22日至2020年7月21日期间）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涨/跌幅为1.45%，同期中小板综指（代码：399101.SZ）累计涨/跌幅为15.37%，交易所-制造业指数（代码：399233.SZ）累计涨/跌幅为15.07%。

股价/指数	2020年6月22日	2020年7月21日	涨跌幅
纳思达（元/股）	35.29	35.80	1.45%
中小板综指（点）	10,917.41	12,595.77	15.37%
制造业指数（点）	2,294.45	2,640.13	15.07%

按照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号）第五条的相关规定，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，即剔除中小板综指指数（代码：399101.SZ）和交易所-制造业指数（代码：399233.SZ）因素影响后，公司股价在本次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均未超过20%，未构成异常波动情况。

综上，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号）第五条相关标准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<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>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 号）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》之盖章页）

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 年 7 月 28 日